

瑞昌市公安局迫害 九江大法弟子李义龙

【明慧网】2009年4月14日，江西瑞昌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九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九江县涌泉乡派出所等单位的恶警，将九江县涌泉乡大法弟子李义龙从家中强行绑架，并无故将他关押在瑞昌市看守所至今未放。据悉，最近又将李义龙转移到瑞昌市八宝山拘留所关押。

李义龙（又名李英义）的家属去瑞昌市公安局多次要求放人、见人，均遭到瑞昌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无理的拒绝。恶警范康竟提出无理的要求：只要李义龙书面保证放弃信仰法轮大法就释放他。前不久，李义龙年迈的父母来到瑞昌市国保大队要求见儿子一面，国保大队长范康丝毫不顾两位年迈老人长途赶来不容易，竟一口拒绝他们的正当要求，还将两位老人赶出办公室。

李义龙修炼法轮功以来，处处修心向善、孝顺父母、体贴妻儿。涌泉乡的乡亲对于他的人品都是赞不绝口，如今他的家中仅靠妻子做点小生意维持生计，还要供养两个正在上中学的孩子和年迈的父母，李义龙的非法关押使一个原本幸福美满的家庭顷刻陷于破碎。

瑞昌市公安局从99年7月20日以来，积极追随江氏流氓集团，恶毒迫害法轮大法弟子。其“610”办公室的周佐林、范康等人对待法轮功学员更是手段凶狠。据不完全统计，160多人次大法弟子被非法关押；20多人次被非法劳教、判刑，大法弟子周质斌、周作福、黄朝武被迫害致死。瑞昌市公安局不仅迫害本地法轮功学员，还把黑手伸向邻近地区的大法弟子，九江市、九江县就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瑞昌市国保大队非法关押、劳教和判刑。

在此奉劝瑞昌市公安局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要记住善恶有报是天理！迫害正信的修炼人罪业无边！请立即停止对大法弟子的迫害，无条件释放李义龙等大法弟子，给自己和家人留下一个好的未来。也请各界正义之士伸出援助之手，帮助停止迫害。

参与迫害的部份人员名单：

瑞昌市公安局副局长、“610”主任 周佐林
电话 0792—4213363（宅）手机 13507923408
瑞昌市国保大队大队长 范康
电话 0792—4236121（办）手机 13807922408
瑞昌市政法委书记 易炳根◇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的邪恶本质，已在中国促成强大的退出中共的大潮，到2009年7月9日已有超过5706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

九江真相

江西九江 第28期 2009年7月9日



神韵，让中国人感到光荣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神韵晚会在全球巡演二百八十一场之后，今年六月二十七日晚，美国神韵艺术团在阿根廷的布宜诺斯艾利斯，拉开了南美洲演出的帷幕。美妙华丽的服饰、金碧辉煌的天上仙境和创意无限的中国古典舞编舞，给阿根廷带来全善、全美的中华神传文化，各族裔观众为之欣喜、陶醉。

公司总管：最高、最高、最高档次的演出

公司总管阿尔贝特·加西亚（右图）观看演出后说：

“非常让人震惊，无法用语言来表达，服装、舞蹈、乐队，真的非常精美。这是我见过的最高水平，最高、最高、最高档次的演出。”



尽管加西亚先生曾经在巴黎看过水平很高的演出，并且作为一名探戈舞的爱好者，他说不习惯看与探戈舞无关的演出，但是看过神韵晚会后，他激动得无法用语言形容自己的感受，“我确确实实地被震撼了。非常、非常、非常好的，这是我没有想到的完美和杰出。我和我的几名同事都非常激动。”

他继续说：“我非常喜欢《喜迎春》，春天的舞蹈，它的配乐、服饰，一开始是简单的扇子，后来变成小伞和花朵，我认为是演出中最经典的地方。还有歌曲也是。我认为演出是非常完整和完美的，什么也不缺，非常非常棒。”他说：“感谢神韵给了我们这场完美的演出。”

华人超市老板：让我觉得很光荣

当地华人超市老板周先生说：“很感动！很感动！”他说岳飞精忠报国的故事很感人，“我回去后，要给孩子补课，多给他讲讲有关中国历史上的故事。”对于全场百分之九十的西方观众透过热烈、经久不息的掌声表达对神韵的喜爱，周先生表示非常自豪：“中场休息时，我周围的西人观众都在看着我，因为我是坐在他们附近的唯一中国人，他们的目光在说‘中国文化真了不起！’我觉得很光荣！”◇

法轮大法洪传114个国家和地区

- 法轮大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指导人修心向善，从根本上祛除病疾、净化身心，指出一条返本归真的路。
- 从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短短的七年里，因其神奇功效，迅速传遍神州大地，修者上亿。
- 一九九五年三月，李洪志先生应邀到法国传功讲法，开始了法轮大法在海外的传播。
- 从一九九九年七月开始，中共发动了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的残酷迫害。在严酷打压下，法轮功修炼者坚守正信，揭示真相、呼唤良知中展现和传播着大法的美好。
- 各国、各地政府和团体组织纷纷颁发褒奖、通过支持议案，及宣布“法轮大法月”、“法轮大法周”和“法轮大法日”，以各种形式支持法轮大法。
- 法轮大法主要书籍《转法轮》已被翻译成三十八种语言。所有法轮功著作都可在明慧网免费阅读和下载。
- 目前法轮大法已洪传世界一百一十四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亚洲：三十二国；美洲：二十一国；欧洲：四十六国；大洋洲：三国；非洲：十二国）。◇

参与迫害者戒



中共诬陷法轮功假新闻主要喉舌、原中共央视主持人罗京（左）北京时间6月5日晨死于淋巴癌扩散，时年48岁。这是继央视新闻评论部副主任陈虻（右）之后，又一央视高层死于癌症。

曾经是中共十七大代表、并享受央视“特殊津贴”的罗京与陈虻一样，是中共利用央视诬陷、迫害法轮功的最重要喉舌之一。中共央视年初一场大火，而两个造假新闻制作、播报人员先后死于癌症，令各界震惊。

1999年7月中共开始镇压法轮功后，罗京成为中共主要的话筒。从7.20后对法轮功的新闻攻势，到后几年大量诬蔑法轮功虚假消息都是罗京昧着良心播报的。

陈虻是中央电视台诬陷法轮功“天安门自焚案”记录片的制片人。2001年1月23日，中共江泽民、罗干流氓集团在迫害法轮功几乎破产的情况下，在中国人过年之际制造了“天安门自焚”，用毁灭活生生的人的生命为代价，来欺骗民众，煽动仇恨，为升级迫害法轮功学员铺平道路。“天安门自焚”伪案被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O)等多个国际组织认定为虚假编造，并在联合国大会上被强烈谴责。

陈虻和罗京都是中共邪教的牺牲品，为其丧尽人性良知、助纣为虐，毒害众生，付出了惨痛的教训。他们的死只是近年来发生的无数个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案例之一。◇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一、中共法律上对“法轮功是×教”从来没有明确的定义，只是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说的，这不能成为法律依据。政府没有资格去认定谁是正教邪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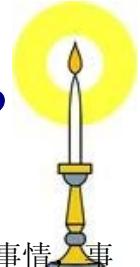
二、法轮功属于信仰自由范畴，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与宪法冲突的都无效。

三、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说不出来。

四、法律只能针对行为，不能针对思想。2001年前后，中共媒体为了打压法轮功大谈日本和法国如何“通过立法打击邪教”，这完全是误导。其实那些国家的这些教派至今还是合法存在，法律针对的是这些教派的个体的暴力行为，而不是他们的信仰。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持久的暴力镇压，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没有任何暴力倾向，对他人没有任何伤害。

现在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们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已经在十八个国家和地区被起诉，罪名是“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孰是孰非，谁善谁恶，一目了然。◇

曾经参与过迫害的人应如何弥补过失？



【明慧网】参与迫害法轮功就是做了恶党的帮凶。有些人以执行上面的命令、保住自己的饭碗为借口，干着助纣为虐的事情，事实上造成了法轮功学员有家不能回、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甚至波及亲朋好友、同事邻居，参与迫害者造下了极大的罪业。如不改正，无论站在哪个角度看，参与了迫害法轮大法的人是没有未来的，不久将受到法律的惩罚。一旦明白了真相，就必须以自己的行动来赎罪，就必须立即停止一切直接或间接迫害法轮功的行为，同时抓紧有限的时间行善事，以实际的善心善行赎回未来。

1、立即停止一切迫害法轮功的行为。

2、把了解到的法轮大法教人向善做好人、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真相和法轮功学员无辜遭受残酷迫害的情况告诉周围尽可能多的人。

3、以各种方式弥补给大法弟子造成的伤害。

4、收集、保护迫害证据，配合起诉恶人。海外国际机构正在调查起诉对于在迫害法轮功中罪大恶极而且强迫别人参与迫害、造谣欺骗、栽赃陷害法轮功，或打死打伤法轮功学员的恶徒。配合将迫害者恶行曝光，可以让更多的人明白真相。◇